

CSBCR/PG/4-085-001/33

2810 3112

2147 3292

傳真文件：2376 0948

九龍佐敦
白加士街25至27號
慶雲商業大廈
8樓27室
立法會議員
麥國風先生

麥議員：

《公職人員薪酬調整(2004年／2005年)條例草案》

就你十一月五日給律政司司長的信件，律政司司長已把你提出的問題轉交本局作出回覆。

過去在每年進行的公務員薪酬調整中，公務員皆會按其所屬的薪金級別按指定的百分率調整。二零零二年，政府決定公務員由同年十月一日起減薪。減薪幅度為：低層薪金級別為1.58%，中層薪金級別為1.64%，高層薪金級別和首長級人員為4.42%。我們安排制定了《公職人員薪酬調整條例》，以實施這項減薪決定。在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工作的公務員可分為按公務員薪級表支薪和按醫管局薪級表支薪兩類人員（詳情見夾附由本局向《公職人員薪酬調整(2004年／2005年)條例草案》法案委員會提交的文件）。就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起實施的公務員減薪而言，按公務員薪級表支薪而在醫管局任職的公務員為《公職人員薪酬調整條例》第4(2)條涵蓋，而任職醫管局並按醫管局薪級表支薪的公務員則為該條例第4(3)(b)條涵蓋。

現時在法案委員會審議的《公職人員薪酬調整(2004年／2005年)條例草案》，是為落實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本年二月所作的公務員減薪決定。按該項決定，各有有關薪級表的每個薪點將回復至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水平，減薪分兩次在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和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執行。這會出現各公務員薪點調整幅度不一的情況。因此，過去按劃一的調整百分率調整每一個薪金級別內所有薪點的做法並不可行。為求清晰及準確，我們需要在條例草案附表 1、4 及 5 開列所有經調整的公務員薪級表及廉署人員薪級表。現時任職醫管局而按公務員薪級表支薪的公務員為條例草案第 4(2)條涵蓋。至於按醫管局薪級表支薪的公務員，由於這些薪級表上有某些薪點並沒有對等的公務員薪級表薪點（例如醫院管理局管理職系薪級表第 25 點），為清楚說明這些薪級表每一薪點經調整後的金額，我們需要在附表 3 開列經調整後適用於在醫管局工作的公務員的醫管局薪級表。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麥德偉 代行）

副件送：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衛生署署長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公職人員薪酬調整(2004年／2005年)條例草案》法案委員會秘書處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一 月 六 日

條例草案第6條及附表3就適用於在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服務的公務員的各個醫管局薪級表的調整作出規定。就此，請提供下列資料：

- (a) 請澄清是否有兩套不同的醫管局薪級表，一套適用於在醫管局服務的公務員，另一套則適用於醫管局聘用的僱員。
- (b) 關於上文(a)項，請說明何時引入各個醫管局薪級表，並請說明政府當局有否就在醫管局服務的公務員將按適用於在醫管局服務的公務員的各個醫管局薪級表支薪，而非按各個公務員薪級表支薪的安排諮詢該等公務員；若否，他們是否知悉該項改變。
- (c) 請澄清政府訂立和調整適用於在醫管局服務的公務員的各個醫管局薪級表的權力來源。
- (d) 請提供資料，說明醫管局聘用的僱員的薪酬調整機制，尤其是該等僱員的薪酬是否根據公務員薪酬調整而作出調整。

當局的回應

當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在一九九一年成立，從當時的醫院事務署接管所有公立醫院服務時，醫院事務署內所有屬於相關的部門職系和共通職系的職位均予刪除，並同時於對等的公務員職級開設影子職位，取代原有的職位，以便容納在職的公務員。這些影子職位的薪級表相當於對等公務員職級的薪級表。因此，受影響的公務員繼續按有關的公務員薪級表支薪。一九九一年當局發信告知這些公務員有關他們到醫管局工作的安排，信中訂明公務員服務條款和條件，以及政府訂定的各種規則和規例仍然適用於這些人員。因此，一直以來，這些人員的薪酬均按每年的公務員薪酬調整而調整。

2. 為保障在醫管局工作並屬於部門職系和共通職系的公務員的晉升機會，當局設立了影子晉升計劃。在該計劃下，醫管局可開設其他影子職位，讓該局所甄選的合資格晉升人員在公務員體系中獲得晉升，這些影子職位會抵銷原先在有關公務員職級開設的對等影子職位。在影子晉升計劃下獲晉升的公務員，會按晉升通知書所指明的有關醫管局薪級表支薪。這些人員在晉升後保留其公務員身份；一如其他在醫管局工作的

公務員，晉升人員的薪酬會根據有關薪金級別¹的調整百分比按年調整。

3. 醫管局薪級表於一九九一年設立。當局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徵求財務委員會通過醫管局經常開支中員工薪酬福利條件的財政承擔時，一併提交了有關薪級表。醫管局不一定要跟隨每年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根據《醫院管理局條例》（第113章）附表3第10(1)(a)條，醫管局可自行決定員工的薪酬，以及僱用條款和條件。實際上，醫管局員工的薪酬調整由醫管局大會決定。儘管如此，我們知道過去多年，醫管局實際上按照有關公務員薪金級別²的調整百分比來調整其薪級表。因此，同一套醫管局薪級表適用於服務醫管局的公務員和醫管局本身的員工。

4. 就這次的薪酬調整，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決定把每個薪點的薪酬回復至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水平，這會出現各公務員薪點調整幅度不一的情況。因此，過去按劃一的調整百分率調整三個薪金級別內所有薪點的做法並不可行。為求清晰及準確，我們分別在條例草案附表1、4及5開列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所有經調整的公務員薪級表及廉署人員薪級表。同樣地，我們在附表3開列適用於在醫管局服務的公務員的醫管局薪級表。

¹ 三個公務員薪金級別分別為：

- (a) 低層薪金級別：總薪級表第10點或同等薪點（包括第一標準薪級表）以下；
- (b) 中層薪金級別：總薪級表第10至33點或同等薪點；以及
- (c) 高層薪金級別：超過總薪級表第33點至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表第38點或同等薪點。

首長級人員（首長級薪級表第1點及以上）的薪酬調整，通常跟隨高層薪金級別的調整幅度，惟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除外。該年首長級薪級表第1及2點的薪金跟隨高層薪金級別向上調整6.03%，而首長級薪級表第3點及以上的薪金則予凍結。

² 該項安排有一例外情況。在一九九八年，首長級薪級表第1及2點的薪金獲向上調整6.03%，而首長級薪級表第3點及以上的薪金則予凍結。因此，醫院管理局管理職系薪級表第37點（在醫管局相當於公務員首長級薪級表第3點）及以上的薪金亦凍結。至於醫院管理局管理職系薪級表第36點（在醫管局相當於公務員首長級薪級表第2點）的薪金，若跟隨高層薪金級別的調整幅度向上調整6.03%，則會超逾第37點的薪額。為免出現如此不正常情況，醫管局決定把醫院管理局管理職系薪級表第36點的薪金向上調整至第37點同一水平，調整幅度僅約3%。